

证券代码:603825 证券简称:ST华扬 公告编号:2025-105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湘江集团”)
	被担保人关联关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主体或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任职的主体□其他
	本次担保金额	3,000 万元
	实际已提供的担保余额	116,995 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否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截至本公司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 □担保金额超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 ✓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的情况下提供担保 □对资产负债率超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揭示(如有)		

注:以上担保总额为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湘江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1亿元,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控股股东湘江集团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近日,公司与湘江集团签署了相关担保协议,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并同湘江集团支付费率0.5%/年的担保费。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分别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及2025年7月23日召开的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股东新增反担保额度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控股股东湘江集团就本次向公司新增融资担保额度人民币10亿元(含),总担保限额调整为人民币10亿元(含),公司向湘江集团就上述担保额度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上述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指担保协议的签署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担保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在股东会核定的担保额度内,公司不再就具体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此次反担保事项的连带责任反担保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故无需就此次反担保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其他(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湖南湘江新区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利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L3UJ37Q
成立时间	2016-04-19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天顶街道环湖路1177号万茂苑第13栋34-36层
注册资本	人民币3,6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	城市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运营管理;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服务;教育管理;企业管理;投资管理;文化、旅游、休闲、度假、疗养、保健服务;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商业管理;企业总部管理;商业投资及管理;科技研发产品及管理;股权投资及管理;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管理;股权投资;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创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资本投资服务。
关联关系	湘江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构成关联关系。

华扬联众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601515 证券简称:东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5-070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9月22日注销回购的股份,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导致公司总股本相应减少,公司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被稀释增加。

● 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其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公司控股股东衢州智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衢州智尚”)及其一致行动人衢州智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衢州智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由29.87%被动增加至30.07%,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

公司于2024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已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93元/股(含),该回购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2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5-011号公告)。

公司于2025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结合资本市场行情及公司股价走势等情况,同时为了保障本次回购股份顺利的顺利实施,有效维护公司股价及股东利益,同意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93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23元/股(含),该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未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除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5-060号公告)。

2025年9月19日,公司首次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本次回购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的数量为13,899,904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70%,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人民币4.85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3.0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1,996,173.16元(不含交易费用)。

经申请,公司已于2025年9月22日在证监会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本次所回购的股份,回购股份的注销数量、完税日期、注销期限等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股本结构相应发生变化(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25-069号公告)。

二、权益变动情况

1.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第六条之规定,公司控股股东衢州智尚及其一致行动人衢州智尚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可以免于发出要约的情形。

2. 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大股东,其持股数量未发生变化;本次权益变动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广东东峰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证券代码:002743 证券简称:富煌钢构 公告编号:2025-055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是基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合作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约定,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以另行签订的实际业务合同或协议为准。

2.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视与合作方后续项目的实施情况确定。

3. 公司将根据协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履行协议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十二冶集团”)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为促进、扩大和深化双方的合作,实现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共同推动国内外工程总承包、技术应用等领域发展,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与二十二冶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合作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本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104761074G

法定代表人:袁斯波

成立日期:1997年9月1日

注册资本:339328.061599万元

住所:唐山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设计;测绘服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发电、输变电、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设备修理;通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金属结构制造;对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管道管理服务;生态恢复治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道路、桥梁、隧道工程、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物联网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仪器仪表修理;园区管理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饲料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计量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与二十二冶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1. 合作原则

(1)平等互利,双方在合作中地位平等,充分尊重彼此权益,按照行业贡献合理分配利益,共同投入资源,共享合作成果,确保双方的利益得到充分保障。

(2)优势互补,充分发挥双方在资金、技术、市场、人才等方面的专业优势和资源优势,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提升合作的整体效益和项目竞争力。

(3)共同发展:通过合作,促进双方在业务拓展、技术创新、市场竞争力等方面的发展,实现互利共赢。

(4)诚信合作:双方应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如实履行协议约定的义务,不得有欺诈、隐瞒或其他不正当行为。

(5)依法合规:合作过程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及政策要求,确保合作合法有序进行。

(6)长期稳定:双方应致力于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共同应对市场变化和挑战,推动合作的持续发展。

2. 合作内容

(1)甲方愿在国内、外工程总承包、技术应用等方面发挥优势,联合乙方进行战略合作,共同开拓建筑领域市场。

(2)乙方愿把在装配式钢结构住宅产业化的优势和配套专业公司推荐给甲方并进行战略合作。乙方发挥上市公司品牌及资质、业绩和技术优势,发挥在钢结构行业影响力,配合甲方做好客户服务。

(3)针对联合体投标时,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协商制定合作方案,双方都承诺优先保证将公司的优质资源配置到合作项目中,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4)甲、乙双方充分发挥各自专业资源优势,重点围绕国内外建筑及钢结构、技术应用、建筑智能化、幕墙门窗等方面开展紧密合作,实现企业间的强强联合的市场行为。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公司与二十二冶集团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有助于发挥双方资源互补优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整体经营的长远发展。

2. 本协议的履行预计对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视与合作方后续项目的实施情况确定。

五、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合作意愿和基本原则的框架性约定,协议约定付诸实施及实施过程中均存在变动的可能,具体合作事项仍需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商议后确定。同时,公司需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

公司将视合作事项进展情况根据相关规则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忘录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与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4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是基于双方合作意愿和合作原则的框架性、意向性的约定,后续业务合作的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将以另行签订的实际业务合同或协议为准。

2.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涉及具体金额,对公司2025年度经营业绩暂不构成重大影响,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将视与合作方后续项目的实施情况确定。

3. 公司将根据协议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履行协议的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协议签署概况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十二冶集团”)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为促进、扩大和深化双方的合作,实现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共同推动国内外工程总承包、技术应用等领域发展,双方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公司与二十二冶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合作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本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根据后续合作的进展情况依法履行必要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200104761074G

法定代表人:袁斯波

成立日期:1997年9月1日

注册资本:339328.061599万元

住所:唐山丰润区幸福道 16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电气安装服务;建设设计;测绘服务;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服务;金属结构制造;对承包工程、货物进出口;机械设备租赁;管道管理服务;生态恢复治理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道路、桥梁、隧道工程、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物联网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信息技术和流程外包服务(不含金融信息服务);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仪器仪表修理;园区管理服务;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